

新竹縣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承辦人：黃惠翎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2812
傳真：03-5514227
電子信箱：20055305@hchg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新竹縣立芎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1日
發文字號：教學字第11450361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4AF09946_1_21132026475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後「偏遠地區學校校長、教師久任獎金發給相關
疑義問答集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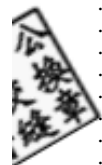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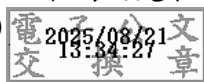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114年8月15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146003005號函及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第21條、公立學校教師獎金發給辦法附表十規定辦理。

二、本局前於114年4月2日教學字第1145012953號函（計達）送旨揭問答集，經國教署彙整各方意見後予以滾動修正。

正本：新竹縣關西鎮錦山國民小學、新竹縣關西鎮玉山國民小學、新竹縣竹東鎮陸豐國民小學、新竹縣竹東鎮瑞峰國民小學、新竹縣橫山鄉田寮國民小學、新竹縣寶山鄉寶山國民小學、新竹縣寶山鄉新城國民小學、新竹縣北埔鄉大坪國民小學、新竹縣峨眉鄉峨眉國民小學、新竹縣峨眉鄉富興國民小學、新竹縣尖石鄉尖石國民小學、新竹縣尖石鄉嘉興國民小學、新竹縣尖石鄉新樂國民小學、新竹縣尖石鄉梅花國民小學、新竹縣尖石鄉錦屏國民小學、新竹縣尖石鄉玉峰國民小學、新竹縣尖石鄉石磊國民小學、新竹縣尖石鄉秀巒國民小學、新竹縣尖石鄉新光國民小學、新竹縣五峰鄉五峰國民小學、新竹縣五峰鄉桃山國民小學、新竹縣五峰鄉花園國民小學、新竹縣新埔鎮清水國民小學、新竹縣立石光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橫山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華山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寶山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北埔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峨眉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芎林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照門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員東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尖石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五峰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富光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精華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鳳岡國民中學



副本：本局特殊教育科、本局幼兒教育科、本局學務管理科(林盈均小姐)、本局學務管理科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

線